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股票代码：000738　股票简称：中航动控　公告编号：临2013-015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重要提示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定于2013年3月29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分别于2013年3月6日、3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关于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议案的公告暨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0《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及议案1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为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3月29日（星期五），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3月28日—2013年3月2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3月29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3月28日15:00至2013年3月29日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北京凯迪克大酒店（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18号，联系电话：010-84971188）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13年3月22日

二、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保荐代表人。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2.2 发行股票的数量

2.3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5 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2.6 上市地点

2.7 募集资金的数量及用途

2.8 锁定期安排

2.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10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3、《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3-2015）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秦海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2 选举张登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3 选举杨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1.1 选举高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其中，议案9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10、11为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以上议案1至议案8审议事项详见刊载于2013年1月2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刊载于2013年3月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告、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版）、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3-2015）股东回报规划。

议案9至议案11审议事项详见本通知附件1。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13年3月26日，9:00-11:30，13:30-16:00。

5、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梁溪路792号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3月29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738；投票简称：“动控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一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一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1，1.02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1：

表1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1	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2.01
2.2	发行股票的数量	2.02
2.3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2.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2.5	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2.05
2.6	上市地点	2.06
2.7	募集资金的数量及用途	2.07
2.8	锁定期安排	2.08
2.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09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2.10
3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00
5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5.00
6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00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7.00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3-2015）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00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1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秦海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01
10.2	选举张登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02
10.3	选举杨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03
1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1.1	选举高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11.01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分非累积投票制议案和累积投票制议案两种申报情况：

A. 非累计投票制议案：议案1至议案9为非累计投票制议案，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表2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B、累计投票制议案：

（1）议案10为选举董事，股东拥有表决权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候选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即拥有3票，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投向一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3名候选人。

（2）议案11为选举监事，股东拥有表决权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候选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即只拥有1票，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只能集中投向一名候选人。

股东投票表决时应当以所拥有的选举票为限申报股数，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为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表3

表3.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A投X票	X股
对候选人B投Y票	Y股
…	…
合 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票总数

（4）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但不包括累计投票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累计投票议案还需另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7）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4、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中航动控”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738	买入	100.00元	1股

（2）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赞成票，对议案二投反对票，对议案三投弃权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738	买入	1.00元	1股
360738	买入	2.00元	2股
360738	买入	3.00元	3股

（3）如某股东对累积投票的议案进行投票，该股东拥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00股，则对于本次选举董事的议案，该股东拥有300票选举票数（100股×3），其对候选人A投100票，对候选人B可投100票，对候选人C投100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738	买入	10.01元	100股
360738	买入	11.01元	100股
360738	买入	12.01元	100股
合 计			300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3月28日15:00至2013年3月29日15:00的任意时间。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凯迪克大酒店（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18号，联系电话：010-84971188）

联 系 人：杨刚强，王伟盟

联系电话：0510-85706075，85707738

联系传真：0510-85500738

邮　　编：214063

2、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22日

附件1

议案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出修改公司章程如下，现提交中航动控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章程原“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1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5名，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

修改为：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1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5名，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

2.章程原“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在保证公司业务发展对货币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公司应优先采取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需要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修改为：

第一百五十九条：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公司一般按年度进行利润分配，采用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在保证公司业务发展对货币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公司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公司在制定或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及方案的决策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可通过电话、网络或现场等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需要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3月13日

议案10　关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10.1

关于选举秦海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提名秦海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现提交中航动控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秦海波先生简历附后。

请各位股东审议。

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3月13日

附：秦海波先生简历

秦海波，男，54岁，博士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2004年8月至2009年9月，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航空动力控制系统研究所所长、党委副书记；2009年10月至2011年6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1年1月至2011年4月，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2011年6月至2013年3月，任本公司党组书记、常务副总经理，兼任无锡发动机控制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3年3月至今任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无锡发动机控制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秦海波先生现任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无锡发动机控制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构成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议案10.2

关于选举张登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提名张登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现提交中航动控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张登馨先生简历附后。

请各位股东审议。

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3月13日

附：张登馨先生简历

张登馨，男，49岁，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研究员。2007年9月至2010年5月任中航工业西安飞行自动控制研究所党委书记，2009年9月至2013年3月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航空动力控制系统研究所所长兼党委副书记；2010年1月至2011年9月兼任江苏中航动力控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6月至2013年3月兼任中航工业无锡发动机控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年1月至今兼任无锡创明传动工程有限公司、无锡凯美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3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

张登馨先生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兼任无锡创明传动工程有限公司、无锡凯美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构成与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议案10.3

关于选举杨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提名杨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现提交中航动控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杨晖先生简历附后。

请各位股东审议。

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3月13日

附：杨晖先生简历

杨晖，男，45岁，博士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研究员。1999年3月至1999年10月任中航工业西安飞行自动控制研究所飞控部11室主任助理；1999年10月至2007年6月任中航工业西安飞行自动控制研究所11室副主任；2007年6月至2009年10月任中航工业西安飞行自动控制研究所飞控部副部长；2009年10月至2013年3月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航空动力控制系统研究所副所长；2013年3月至今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航空动力控制系统研究所所长兼党委副书记，兼任中航工业无锡发动机控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杨晖先生现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航空动力控制系统研究所所长兼党委副书记，兼任中航工业无锡发动机控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构成与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议案1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11.1

关于选举高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提名高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现提交中航动控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高华先生简历附后。

请各位股东审议。

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3月13日

附：高华先生简历

高华，男，57岁，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2006年1月至2007年6月，任陕西宝成航空仪表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2007年6月至2010年9月，任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0年9月至2010年11月，任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0年3月至2010年11月，任西安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0年11月至今，任西安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10月至2010年10月，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3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高华先生现任西安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不构成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2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委托人出席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2.2	发行股票的数量			
2.3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5	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2.6	上市地点			
2.7	募集资金的数量及用途			
2.8	锁定期安排			
2.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3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3-2015）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1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秦海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2	选举张登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0.3	选举杨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1.1	选举高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特别说明事项：

1、议案1至议案9请在表决栏“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相应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视为无效委托；议案10至议案11请在表决栏内填写表决票数。委托人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540　证券简称：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13-027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购买银行短期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2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该1.5亿元理财额度可以由公司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滚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以及由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详见2013年2月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临011）。

公司于2013年3月20日运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3,000万元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盈理财2013年第163期（稳健性111号）”理财产品。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理财产品名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盈理财2013年第163期（稳健性111号）。

2、理财产品最长存续期：32天（产品起息日至产品名义到期日之前的实际天数，算头不算尾）。

3、理财产品收益起算日：2013年3月22日。

4、理财产品到期日：2013年4月23日（若理财产品按协议相关规定提前终止，则提前终止日为产品名义到期日）。

5、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6、预期年收益率（扣除相关费用）：4.1%/年。

7、本金和收益兑付日：本理财产品到期日后3个工作日内。

8、收益支付方式：在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兑付日，宁波银行将产品本金和产品收益划付至公司指定账户。

9、理财产品投资对象：主要投资债券、同业资产、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等金融资产。

10、购买理财产品金额：3,000万元。

1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12、赎回及提前终止：存续期内，本理财产品不开放申购赎回。宁波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此产品，如宁波银行决定提前终止产品，将至少提前1个工作日通过银行网站进行公告。

13、风险提示

13.1 市场风险：交易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13.2 流动性风险：公司不享有提前终止权，则公司在产品到期日（宁波银行依照协议的约定提前终止协议的，提前终止日被视为产品到期日）前无法取用产品本金及产品收益。

13.3 再投资风险：宁波银行可能根据协议的约定在交易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理财产品实际期限短于协议约定的期限。如果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公司将无法实现期初约定的全部产品收益。

13.4 信息传递风险：公司应根据协议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公司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公司自行承担。

14、公司与宁波银行无锡分行无关联关系。

15、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该理财产品，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38%。

二、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内部审计部进行了事前审计，并将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如下：

序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签约方	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1	2013/2/8	2013-临01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港支行	自有资金	1,000万元	2013/2/8	2013/4/2	保本保证收益	5.37万元	未到期
2	2013/2/18	2013-临0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南长支行	自有资金	4,000万元	2013/2/8	2013/2/16	保障本金，保证收益	1.61万元	1.61万元
3	2013/2/18	2013-临01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自有资金	3,000万元	2013/2/8	2013/3/19	保本浮动收益	13.78万元	13.78万元
4	2013/3/6	2013-02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港支行	自有资金	300万元	2013/3/6	2013/6/5	保本保证收益	2.80万元	未到期

2、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如下：

序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签约方	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1	2013/3/13	2013-02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亭支行	募集资金	30,000万元	2013/3/12	2014/3/11	保本保证收益	1,436.05万元	未到期
2	2013/3/14	2013-0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募集资金	10,000万元	2013/3/14	2013/5/16	保本保证收益型	71.63万元	未到期
3	2013/3/14	2013-0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募集资金	15,000万元	2013/3/14	2013/9/12	保本保证收益型	344.05万元	未到期

五、备查文件

1、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与公司签订的《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盈理财计划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深天健　公告编号：2013-03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3年3月22日上午9:30，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3月11日以书面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深圳地铁9号线（香梅-下梅林段）BT项目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深天健　公告编号：2013-04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集团"）、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筑"）、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以下简称"市政总公司"）三方共同签署《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BT项目合同（A系列合同）》9102/9702标段三方协议，本项目合同价款暂定价为74,731.11万元。

1、对外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BT项目9102/9702标段

（2）项目地点：深圳市

（3）合同价款暂定价：RMB:74731.11万元，具体包括工程费用、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用、风险包干费和暂列金额（不含融资费用）。

（4）预计三方协议签字盖章完成日期：自公告之日起一个月以内。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3年3月22日，本项目经公司七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项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3、本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合同各方介绍

1. 合同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林茂德

注册资本：32亿元

主营业务：城市轨道交通项目的建设运营、开发和综合利用，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营广告业务以及自有物业管理、轨道交通相关业务设计、咨询及教育培训等。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②履约能力分析：当事人履约能力良好

2. 合同乙方：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易军

注册资本：300亿元

主营业务：承担国内外公用、民用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安装、咨询；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与承建；国内外房地产投资与开发；建筑与基础设施建设的勘察与设计；装饰工程、园林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实业投资；承包境内外资工程；进出口业务；建筑材料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建筑用金属制品、工具、建筑工程机械和钻探机械的生产与销售。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滨区三里河路15号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②履约能力分析：当事人履约能力良好

3、合同丙方：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项目的具体内容

地铁集团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中国建筑承担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BT项目实施工作，双方签订《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BT项目合同（A系列合同）》（合同编号：DT309-SG001/2012）。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经中国建筑推荐，地铁集团同意市政总公司为9102/9702标段BT承办合作方。为明确三方责任，遵循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签订本三方协议。

作为本项目的BT承办方之一，我公司将按照协议规定完成本项目的融资建设，工程范围为：深圳地铁9号线BT工程2站3区间（香梅-景田、景田站、景田-梅山、梅山站、梅山-下梅林）的土建工程；3站4区间（车公庙-香梅、香梅站、香梅-景田、景田站、景田-梅山、梅山站、梅山-下梅林）的常规设备安装及装修工程；2号线景田站2号出入口的土建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和常规设备安装工程；9号线与2号线景田站的接驳改造工程及在主体施工范围内的市政管线悬吊及保护等。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价款暂定价：74,731.11万元，具体包括工程费用、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用、风险包干费和暂列金额（不含融资费用）。

2、地铁集团从全线土建贯通之日起，至全线开通试运营之日，分三次回购，具体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由地铁集团向市政总公司履行支付义务。

3、预计工期：四年

4、协议生效条件：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全国的轨道交通建设处于蓬勃发展的阶段，市场前景非常广阔。深圳市地铁未来10-20年建设投资巨大，规划的16条线路到2030年基本建成。公司参与地铁三期BT建设符合公司向高端建筑领域发展的战略，对做大、做强公司建筑施工业务有着重要意义。

公司从资质、经验、设备、资金等多方面分析，均满足参与本BT项目投资建设的条件。合同甲、乙方具有很强的履约能力，投资风险可控，预计本项目的内部收益率为11%，技术和经济上总体可行。

2、存在风险

结合工程周边环境，主要存在区间穿越构筑物的风险、区间穿越既有管线的风险、复杂地质条件下隧道施工的风险、车站所临既有建筑物的风险等。公司对项目实施可能存在的技术、经济、法律、社会风险等方面进行了深入分析，特别是对工程的重点难点的预先研究，将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尽可能避免各种风险的发生。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3月23日

股票代码：002255　股票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13-008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张家港海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高投资”）为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8年6月25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海高投资持有公司11,213,119股股份，占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0.13%。公司于2009年9月23日非公开发行股票1,840万股，总股本由11,070万股增加至12,910万股，海高投资持股比例由10.13%变动为8.69%。2012年5月30日，公司实施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总股本由12,910万股增至25,820万股。

海高投资于2011年7